

學號：

doi：

## 國立臺灣大學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立書人\_\_\_\_\_茲就其於國立臺灣大學\_\_\_\_\_學院\_\_\_\_\_系所，\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取得碩士/博士學位之論文（包含論文全部、摘要、目錄、圖檔、影音及相關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等，以下稱「本著作」），授權如下：

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

一、立書人同意**無償授權國立臺灣大學**基於保存資料之必要（參著作權法第48條第2項），得不限期間與次數將本著作全文資料以微縮、數位化或其他方式進行重製作為典藏之用。國立臺灣大學在上述範圍內得委託第三人為之。

二、授權**國立臺灣大學**事項：

立書人

同意無償授權，公開傳輸範圍為全球(包含國立臺灣大學校園內)

同意無償授權，公開傳輸範圍限國立臺灣大學校園內

**國立臺灣大學**得不限期間與次數公開傳輸本著作並得為教育、科學及研究等非營利用途之利用，包括將本著作收錄於數位資料庫，並以電子形式透過自有或委託代管之單機、網際網路、無線網路或其他傳輸方式授權使用者公開傳輸，進行非營利目的之檢索、瀏覽、下載、列印等。

三、前述授權為非專屬且非獨家授權，立書人仍擁有本著作之著作權，得自行或授權任何第三人利用本著作。

四、國立臺灣大學利用本著作時應尊重立書人著作人格權等相關權利，不得以任何方式省略、增修或變更立書人署名、本著作名稱內容及本著作之任何部分（包括立書人原記載之學校全銜、書目等詮釋資料等）。

五、立書人擔保本著作為立書人所創作之著作，有權依本授權書內容進行各項授權，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如有侵害他人權益及觸犯法律之情事，立書人願自行負責一切法律責任。

六、立書人同意國立臺灣大學為本授權書所定各授權事項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立書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國立臺灣大學並可將其提供給包括國家圖書館、資料庫廠商在內之相關第三人在同一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七、本著作於網際網路公開時間：

- 於本授權書簽署日起，國立臺灣大學即可依相關作業流程進行公開。
- 自民國\_\_\_\_\_年\_\_\_月\_\_\_日起始得公開，故因本授權書第二點所定授權而發生得透過網際網路對校外使用者之公開傳輸部分，亦應自該日起始生效力。

立書人：

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本授權書有關電子論文全文上載網路傳輸時間，僅針對本校所開發或委外開發之系統平台，透過網路提供公眾瀏覽、下載。92 學年度以前之畢業校友，本校無您的電子學位論文全文，授權後須待校方將紙本論文進行數位化，方可將電子全文上傳至系統，並依您的授權意願進行公開。